

温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温政办函〔2020〕28号

温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推进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有关单位：

为持续推进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建设，根据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坚持创新驱动，不断深化新探索新实践，以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为抓手，加快推动我市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全力当好“重要窗口”的建设者、维护者、展示者，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按照《中共温州市委关于深入实施创新驱动战略 建设高水平创新型城市的实施意

见》要求，践行高质量发展理念，强化各级政府及部门主体责任，将公共文化服务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深化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建设，进一步优化城乡文化资源配置，有力推进各级各类文化场馆全面整合、文化旅游深度融合，加快实现公共文化服务内容品质化、供给主体多元化、供需匹配精准化、人员队伍专业化，逐步打造辐射浙南闽北的文化高地，确保公共文化全面建设持续走在全省前列，创新项目领跑全国，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成为以“温州之窗”展示“中国之治”的重要内容。

二、工作理念和目标

坚持利民为本、法治为基，改革破题、创新驱动，普惠共享、效能优先，城乡一体、整体推进的工作理念，自觉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努力实践好、维护好、发展好人民群众文化权益，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新期待。不断强化以法治思维深化改革、推动发展的意识，努力实现文化治理法治化、规范化、标准化，通过系统性、整体性谋划，推动城乡一体、区域协同发展，对标国际一流、先进地区，吸纳好经验好做法，激发创新活力，提升服务效能，坚持久久为功，谋求公共文化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力争到 2025 年，建成设施网络全面覆盖，公共文化空间创新发展，“都市 15 分钟文化圈”“农村 30 分钟文化圈”更加完善，未来社区文化空间新型美观，城乡一体公共文化服务优质均等，社会各界深度参与公共文化建设管理与服务更加自觉，市民百姓参与公共文化活动热情高涨，公共文化现代治理能力明显加强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以更高品质、更加贴心的文化活动服务

普惠市民大众，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文化获得感、幸福感。

三、主要任务

（一）以“普惠共享、优质均衡”为目标，加快构建高质量发展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网络体系。

1.高水平建设城市文化新地标。围绕区域中心城市战略定位，制定公共文化设施专项规划。聚焦“一主一副一极多点”城市空间格局、“两线三片”等亮点区块，规划建设一批标志性公共文化设施。持续推进历史文化街区提升工程，重点建好温州美术馆、温州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新馆、温州航运史馆、塘河沿岸民办博物馆群、东海贝雕艺术博物馆等新文化地标。加快推进鹿城区非遗艺创中心、永嘉县图书馆新馆、龙湾区艺术中心、平阳县文化艺术中心、泰顺县文化中心、洞头区文化馆等县级设施建设。

2.优化基层公共文化设施网络。落实新建、改建、扩建居民住宅区配套建设公共文化设施要求，编实织密基层公共文化设施网络。推动省级中心镇综合文化站建设达到特级标准，二级以上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占比达80%。2022年全市500人以上行政村实现文化礼堂全覆盖。科学规划，加强统筹，高水平、高效率推进龙港市文化基础设施建设。

3.提升公共文化设施服务能级。管好用好大剧院、博物馆、文化礼堂、文化中心等现有设施，加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将科技馆、工人文化宫、妇女儿童活动中心、民办博

物馆美术馆等纳入全市公共文化一体化服务体系，深入实施全市域公共文化提质增效工程，全面加强公共文化设施使用率和使用效能管理，进一步提高设施服务能级。

（二）以“城乡联动、效能优先”为宗旨，加快推进公共文化产品精准化服务。

4.培育公共文化品牌服务项目。全面打响“戏曲故里、歌舞之都、书画名城、百工之乡”四大特色文化品牌，不断提升“家庭艺术节”“校园文化节”“残疾人文化艺术周”及“书香家庭”“墨香家庭”寻访等活动的影响力。建立市剧本中心、艺术创研基地，开展艺术创作大赛活动，推动文艺创作进入催生作品、催生人才的良性发展轨道。紧扣重大节庆、重大活动、重要节点创作推出一批文艺精品力作，推动音乐、舞蹈等重点文艺门类在国家、省级重大赛事评奖中不断实现新突破。

5.畅通城乡一体化服务渠道。优化覆盖全市、四级联动、城乡一体公共文化产品供给网络和服务渠道，高水平办好温州艺术节、市民文化节、全民阅读节系列活动。深入开展公共文化“点单”服务，实施“四千结对”“新青年下乡”“三送一走”活动，继续办好“周末百姓舞台”“周末剧场”，做好“汽车图书馆”流动服务进社区、进乡村、进企业活动，优化“书香门递”专项服务及特殊群体便捷化服务项目，以群众需求为导向，实行精准配送，提高供需对接实效。每年完成农村数字电影放映50000场以上。

6.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智能化水平。融合全市公共文化数字平

台和资源，全面提升“宣传嘉”“文化温州云”“城乡艺网”“掌上温图”等数字平台在线服务深度、广度和使用效能，不断扩大基层公共文化数字化服务覆盖面。深入实施“技艺普及1510工程”，制作开发线上慕课，建立文艺精品微云推送展演机制。提高文化“智治”水平，推广运用大数据分析公众文化需求状况，为精准化服务提供现代科技手段。推动公共文化场所5G网络全覆盖，创新运用VR、AR等交互技术开发数字文化艺术展示项目，完善数字化网络体系，提升公共文化数字化、智能化应用与管理水平。

7. 强化群众主体地位。广泛开展“村晚、村歌、村道、村操、村贤、村史”等群众性文化活动，以市民百姓为主体，做大“百姓舞台”“云中大舞台”，让群众“唱主角”。深入实施“乡村文艺繁星计划”，2020年完成行政村（社区）乡村艺术团建设全覆盖基础上，通过文化干部分类指导、驻村指导员结对帮扶，提升基层文艺社团建设水平，让群众在自我创造、自我表现中实现自我服务、自我教育。

（三）以深化公共文化创新实践为驱动，统筹推进城乡公共文化空间发展。

8. 拓展总分馆服务特色空间。丰富和发展总分馆制“温州模式”内涵，持续加强各级总分馆建设，变阵地意识为平台意识，把总分馆打造成市民实现文化理想的重要载体。按照公共文化空间创新发展的要求，全面改造形成一批主题鲜明、示范性好、美誉度高的城市书房、百姓书屋、农家书屋、文化驿站等特色分馆，

不断增强总馆对各级分馆的带动、示范和辐射作用。鼓励各地建设公共文化空间创新发展“孵化器”“大本营”，孵化产生一批具有导向性、示范性和带动性的群众文艺品牌活动。2021年实现全市农家书屋提档升级，农家书屋和公共图书馆资源互联互通、通借通还。

9.加快未来社区文化空间规划建设。将公共文化空间纳入未来社区的邻里、教育、健康等九大场景建设，挖掘梳理城市乡愁记忆和社区历史文化脉络，整合社区礼堂、公园、运动中心及健身点、创客厅等社区生活圈模块功能，实现城市公共资源向基层社区下沉，打造未来社区公共文化空间、邻里交往交流的精神家园。

10.扮靓“城市文化客厅”。通过特色文化街区和文化小镇、文化产业园区、文化公园、文化雕塑、装置艺术的规划、建设与改造，形成一批功能性、审美性和公共性兼具的城乡文化景观。继续引入影剧院、博物馆、商业性画廊、书店、演艺场所等配套设施，探索推出24小时美术馆、深夜书店、实景演出、街头艺术表演等可赏、可游、可玩的文化娱乐项目，丰富文化元素，凸显空间魅力，涵养城市文化气息。

（四）以全面培育文旅新业态为重点，深化文化旅游融合发展。

11.提升旅游设施文化品质。全面开启全域旅游文化铸魂工程，加快瓯江山水诗路建设，到2023年，诗路文化带建设初见成效；到2025年，全面形成诗路沿线自然、城镇、文化和谐共

生的发展态势，打造成为中国山水诗研究中心和游学基地。推出雁山瓯水诗意之旅等“诗画山水”主题、红色文化主题精品旅游路线。鼓励公共文化单位与 A 级景区合作，结合重要节假日和重大节庆活动，推动文化活动进景区，增强景区文化内涵。

12.倡导文化场馆景观元素植入。按照可观光、可游览、可休闲的要求推动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美术馆、城市书房、文化驿站、农家书屋等场馆景观化建设，丰富旅游体验内容。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文化礼堂可围绕服务当地乡村旅游发展进行场馆改造提升。鼓励和支持有条件的行政村（社区）建设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中心。

13.推动文化旅游大众消费。着眼“东南沿海区域商贸中心城市”建设，支持瓯绣、瓯剧、瓯塑、瓯窑等“瓯”文化元素与时尚消费融合。探索市民文化节、旅游节、购物节三节合一办节模式，大力发展文旅“月光经济”，高水平打造“乐享文旅”品牌。推进文化设施夜间延时开放，激活周边商业活力。整合江心屿、雁荡山、楠溪江、百岛洞头等旅游地标资源，培育特色文化创意产品。进一步完善剧院、影院、文化演出场馆公益票制度，降低文化消费门槛。

（五）以传承弘扬优秀传统文化为己任，深入培植保护地域文化群众基础。

14.加强优秀传统文化挖掘研究。放大历史文化名城品牌效应，设立一批学术项目、研究课题，创办一批学术交流平台，打造一批重点研究基地，推出一批学术成果，深化以“温州学”、

永嘉学派研究为引领的温州历史文化研究。实施文化基因解码工程，挖掘、研究、阐释山水诗文化、南戏文化、浙南红色文化及“瓯系列”文化的丰富内涵。编好《浙江文史记忆》丛书温州市、县分卷，完成《温州通史》编纂出版，开展《温州通史》等系列地方文献的解读和宣传普及，扩大温州传统文化影响力。

15.加大传统文化生态保护力度。坚持保护优先、整体保护、见人见物见生活理念，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及其人文、自然环境。加强对温州地方戏曲、曲艺、书画、医药、武术、民间工艺美术等传统文化生态现象的研究、挖掘与保护。丰富民间民俗文化活动载体，建设一批民间文化艺术之乡和文化生态保护区，加快推进鹿城区省级文化传承生态保护区创建工作。加强畲族等少数民族文化保护，繁荣发展少数民族文化事业。

16.做好优秀传统文化宣传推广。擦亮“南戏故里”“中国山水诗发祥地”等文化金名片，积极申报国际古典戏曲文化保护传承基地，丰富戏曲文化主题公园内涵，提升温瑞塘河核心段沿线的戏剧文化夜游演艺项目。总结推广“非遗进社区”国家级试点经验，加快建设非物质文化遗产体验基地、方言展示馆，办好“国际博物馆日”“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

（六）以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为动能，广泛吸纳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建设管理。

17.加大政府部门扶持引导力度。总结推广近年形成的社会力量参与城市书房、文化驿站、博物馆、美术馆、农村文化礼堂、社区文化家园、企业文化俱乐部建设管理经验，加大政策扶持力

度，进一步引导和鼓励社会力量深度参与各级各类公共文化设施的建设、管理与运营。鼓励金融机构为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提供支持。

18.加强对社会参与办文化的规范管理。健全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项目准入、退出机制，持续深化对社会力量兴办或参与管理公共文化项目的财务绩效审计和服务业绩评估，评价结果作为对服务承接主体奖罚的重要参考依据。培育壮大文化类社会组织，发挥行业协会在强化行业自律、提升服务质量等方面的规范指导作用。

19.拓展社会力量参与渠道。加大委托社会力量运营、文化基金设立、文化消费券发放、政企补贴合作等公共文化服务供给模式创新。深化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社会认养制度，试点实施公共文化助推旅游、助力企业的“文化驿站嵌入计划”，公共文化项目末端管理的“城市书房守护计划”。建立健全文化志愿者激励机制，表现突出的文化志愿者由宣传、文化、教育、共青团等部门予以通报激励。

（七）以实施区域协同发展战略为要义，不断拓展公共文化交流合作渠道。

20.积极实施“走出去”文化发展战略。深化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交流合作和文化共建，精心策划“握手”“温州”“遇上”系列活动。积极申报“东亚文化之都”，办好“温州国际时尚文化产业博览会”“温州国际设计双年展”，推动更多国际文化合作项目落地。依托全球各地温州商会平台，强化“乡音使者艺术团”

“侨界艺术团”品牌，鼓励开展健康向上、形式多样的民间对外文化交流活动。

21.全面助推乡村振兴战略。以文化振兴推动乡村振兴和美丽乡村建设全面实施，深化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和文化强镇创建活动，推动“书法村”“木活字小镇”等特色乡村建设。大力推进公共文化服务“十百千”工程，补齐薄弱镇、村公共文化服务短板。深化“结对子、种文化”工作机制，培养基层文艺骨干，增强基层文化的自我发展能力。

22.推动区域文化协同发展。推动建立“全国城市书房合作共享机制”，促进公共阅读空间资源共享、互联互通。开展长三角、海西区域文化深度交流合作，主动融入长三角地区有声阅读联盟、文化馆联盟等共享工程，协同办好长三角国际文化产业博览会。不断深化与对口支援地区的民族文艺巡演、非物质文化遗产展览、文化产业合作等文化交流活动。

（八）以深化文化体制改革为主线，努力构建公共文化现代治理体系。

23.提高公共文化法治建设水平。以文化法治体现文化自信、文化自强，强化文化领域法律法规的贯彻落实，推进公共文化保障地方立法，研究制定传统戏曲文化保护、全民阅读、城市书房和文化驿站等管理条例或实施细则。建立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动态调整机制，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供给能力适时调整服务内容和要求。逐步完善公共文化设施保护、文化志愿服务、捐赠财产用于公共文化服务享受税收优惠、公共文化服务基金设立等

方面的法规规章。

24.完善公共文化服务监督评价体系。建立以效能为导向的多元评价机制，加强对市、县级重大文化项目资金使用、实施效果、服务效能等方面的监督和评估。广泛建立公共文化服务第三方绩效评价机制，积极推进文化事业单位公益指数发布与运用机制，建立群众满意度常态化动态测评体系，深化细化公共文化群众参与率、知晓率、满意度考核评价体系建设。

25.深化公共文化机构法人治理结构改革。进一步推广温州市图书馆改革经验，加强分类指导，完善各级各类公共文化机构理事会和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共文化现代治理能力提升。探索建立乡镇（街道）文化站、文化礼堂等理事制度和民办非企业法人登记制度，提升运营服务效能。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级政府要将公共文化服务纳入本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纳入民生保障和重点议题，强化“政府主导、区域联动、部门协同、社会参与”工作机制。市、县两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协调机构应及时协调、跟踪和督查工作落实情况。

（二）强化财政保障。各级政府要将公共文化服务所需经费纳入本级预算，重点扶持乡镇（街道）和行政村（社区）公共文化服务。加强对财政资金的预算执行、绩效考核、审计监督等管理，提高使用效益。

（三）强化人才保障。组建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专家咨询库，

建立文化拔尖人才、新锐人才等评选制度。深化乡镇（街道）文化下派员制度，通过社会购买、财政补贴方式配齐配强基层文化干部队伍。

（四）强化督查指导。推动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指标体系和考核办法完善，加强对各地各单位的督查指导，建立健全跟踪督促机制，确保工作责任落实到位。

温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9月19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市委、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协办公室。

温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9月19日印发
